

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鞠海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鞠海涛先生因个人原因决定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、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职务，辞职后鞠海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鞠海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。

鞠海涛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层的规范运作和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已就董事候补工作和新的财务总监聘任工作进行了安排。

鞠海涛先生在公司有长达十二年的任职，期间负责了多个重要的管理岗位，忠实履行了各项职责，公司及董事会对鞠海涛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！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，鞠海涛先生将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的六个月内，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：

- （一）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；
- （二）离职后半年内，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；
- （三）《公司法》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